

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8.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6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20.4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487,8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6.5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所得款項用途按比例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接獲合共7,588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8,203,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992,000股發售股份約8.27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故並無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段所述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9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獲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2,100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1,925名申請人(佔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發售股份的2,100名股東約91.67%)已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合共385,000股(佔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38.81%)。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國際發售項下合共12,591,107股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8,927,400股發售股份約1.41倍。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927,4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487,8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24名承配人，其中(i) 11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38,400股發售股份；(ii) 11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四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38,400股發售股份；(iii) 11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32,000股發售股份；(iv) 9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21,200股發售股份；及(v) 7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15,600股發售股份。
- 國際發售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而進行。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概無根據全球發售為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悉，由或透過全球發售項下的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資本市場中介人配售的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亦無向任何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配售（無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月14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487,8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據此將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9%。

-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487,800股股份，有關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Lucky Seven與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訂立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將通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作出購買，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dbankshealthtech.com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責任

- 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所有其他現有股東及僱員持股平台須遵守本公告「禁售責任」一段所載若干禁售責任。

分配結果

-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medbankshealth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i) 不遲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edbankshealth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ii) 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24小時瀏覽的IPO App「配發結果」功能及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及
 - (iii) 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至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 本公告包含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3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本公司公佈的任何其他地點或日期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
- 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閣下屬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加蓋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獲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3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如適用)將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若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於指定領取時間內未有親身領取，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彼等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及將退回股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並通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該銀行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或之前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為抬頭人的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認購指示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僅在全球發售已於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該時生效。投資者如基於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或於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生效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概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將不會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後，合共291,672,948股股份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8.2%(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將由公眾人士持有。因此，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要求。

- 董事確認(i)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所持股份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及(iv)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董事進一步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悉，國際發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以下任何人士且獨立於以下人士：(a)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b)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c)上文(a)及／或(b)項所述人士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無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悉，(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慣於接受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作出的指示；及(iii)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作為一方)與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公眾認購人或承配人(作為另一方)概無訂立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0314。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因而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8.6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6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20.4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87%或約104.8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業務擴充，包括：
 - (a) 所得款項淨額約35%或約42.2百萬港元用於進一步擴充本公司的特藥藥房業務；
 - (b) 所得款項淨額約28%或約33.7百萬港元用於進一步擴充本公司的醫生研究協助業務；
 - (c) 所得款項淨額約24%或約28.9百萬港元將用於進一步擴充本公司的健康保險服務業務；及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13%或約15.6百萬港元預期將用於技術研發及提升技術基礎設施。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1,487,8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6.5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擬按比例調整用作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接獲合共7,588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8,203,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992,000股發售股份約8.27倍，其中：

- 認購合共7,603,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7,586份有效申請乃就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6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可供分配的496,000股股份約15.33倍)；及
- 認購合共6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2份有效申請乃就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60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以上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可供分配的496,000股股份約1.21倍)。

概無申請因拒付款項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並拒絕受理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發現申請認購超過49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99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故並無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段所述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9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獲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2,100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1,925名申請人(佔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分配發售股份的2,100名股東約91.67%)已獲分配一手發售股份，合共385,000股(佔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約38.81%)。

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進行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國際發售項下合共12,591,107股發售股份已獲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合共8,927,400股發售股份約1.41倍。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927,4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487,8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24名承配人，其中(i) 11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38,400股發售股份；(ii) 11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四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38,400股發售股份；(iii) 110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32,000股發售股份；(iv) 9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21,200股發售股份；及(v) 78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買賣單位的發售股份，合共15,600股發售股份。

國際發售乃遵照配售指引而進行。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牽頭經紀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概無根據全球發售為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悉，由或透過全球發售項下的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資本市場中介人配售的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亦無向任何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的人士配售(無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月14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487,8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據此將發行的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9%。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1,487,800股股份，有關超額分配將使用根據Lucky Seven與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訂立的借股協議借入的股份結算。該等借入股份將通過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作出購買，或結合該等方式予以結算。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dbankshealthtech.com刊發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所有其他現有股東受有關股份的若干禁售承諾（「禁售承諾」）規限。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稱	受禁售承諾規限的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於上市後受禁售承諾規限） ⁽⁴⁾	禁售期截止日期
本公司 ⁽¹⁾ (須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下的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6月23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3年12月23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²⁾ (須遵守香港包銷協議下的禁售責任並受以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受益人的單獨禁售承諾規限)	163,534,455	21.43%	2023年6月23日
其他現有股東 ⁽³⁾ (須遵守彼等各自以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受益人的禁售承諾下的禁售責任)	589,571,459	77.27%	2023年6月23日
總計	753,105,914	98.70%	

附註：

- (1) 除非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否則本公司不可於首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時或之前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公佈其有意發行股份或本公司證券；倘本公司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時或之前作出此舉，則本公司將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不會違反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適用法律而導致本公司證券出現混亂或虛假市場。
- (2)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包括創始人、Lucky Seven、Simu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Spire-succession Limited、Shining-succession Limited及僱員獎勵平台。除根據各方協定的若干特殊情形外，在未得到整體協調人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不得於首六個月期間內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任何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就任何股份設立任何期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
- (3) 其他現有股東包括Tencent Mobility、TPP Follow-on、Impresa Fund III Limited Partnership、Eight Roads Investments、ERVC Healthcare Advisors IV L.P.、Asia Partners III L.P.、F-Prime Capital Partners Healthcare Advisors Fund IV LP、Asia Ventures、ERVC Healthcare、F-Prime Capital、JenCap RX Partners、JenCap RX、ZWC MB Investment Limited、IDG China Venture、IDG China V、CCEIF Bigdata I、Wu Capital Limited、Evolution Special Opportunity Fund I, L.P.、Evolution Fund I Co-investment, L.P.、FOREBRIGHT VISION LIMITED、INNOVAC INTERNATIONAL LIMITED、蘇州遠康鼎祥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Octagon Investments Master Fund LP、Octagon Private Opportunities Fund LP、HBC Asia Healthcare Opportunities VIII LLC、Grand Bow Global Limited、3W Healthcare Fund、3W Global Fund、New Smart, L.P.、Sage Partners Alpha 1 L.P.、HEALTHY TALENT LIMITED、九風控股(香港)有限公司、TAIHECAP LIMITED、Merc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Vision Launchpa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Mission Harvest Co., Ltd.、Bacta Holdings Limited、Ariel Z Healthcare Co., Ltd.、Rosa Care Investment Co.、Captain Sean Investment Co., Limited、Rober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Jun An Healthcare Co., Limited。
- (4)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作出的7,588份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進行有條件分配：

甲組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中籤基準	獲配發 股份數目佔 申請認購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0	4,133	4,133名申請人中有620名獲發200股股份	15.00%
400	1,153	1,153名申請人中有254名獲發200股股份	11.01%
600	190	190名申請人中有56名獲發200股股份	9.82%
800	68	68名申請人中有25名獲發200股股份	9.19%
1,000	1,263	1,263名申請人中有536名獲發200股股份	8.49%
1,200	29	29名申請人中有14名獲發200股股份	8.05%
1,400	28	28名申請人中有15名獲發200股股份	7.65%
1,600	31	31名申請人中有18名獲發200股股份	7.26%
1,800	13	13名申請人中有8名獲發200股股份	6.84%
2,000	383	383名申請人中有257名獲發200股股份	6.71%
3,000	55	200股股份	6.67%
4,000	24	200股股份，另24名申請人中有3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5.63%
5,000	53	200股股份，另53名申請人中有19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5.43%
6,000	21	200股股份，另21名申請人中有13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5.40%
7,000	8	200股股份，另8名申請人中有6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5.00%
8,000	12	200股股份，另12名申請人中有10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58%
9,000	3	400股股份	4.44%
10,000	70	400股股份，另70名申請人中有14名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40%

甲組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中籤基準	獲配發 股份數目佔 申請認購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20,000	21	600股股份	3.00%
30,000	7	800股股份	2.67%
40,000	2	1,000股股份	2.50%
50,000	3	1,200股股份	2.40%
60,000	5	1,400股股份	2.33%
70,000	1	1,600股股份	2.29%
80,000	2	1,800股股份	2.25%
90,000	1	2,000股股份	2.22%
100,000	2	2,200股股份	2.20%
120,000	3	2,600股股份	2.17%
200,000	2	4,200股股份	2.10%
總計	<u>7,586</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2,098	

乙組

申請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中籤基準	獲配發 股份數目佔 申請認購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300,000	2	248,000股股份	82.67%
總計	<u>2</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2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99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8,927,400股發售股份，已作悉數分配（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網站www.medbankshealth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i) 不遲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分別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edbankshealth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ii) 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24小時瀏覽的IPO App「配發結果」功能及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及
- (iii) 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至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包含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編號／實益擁有人識別碼(如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其他人士的利益而作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未必為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僅提供實益姓名而非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表載列國際發售的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中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股份 數目	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認購		認購		認購	
			國際發售 股份(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 國際發售 股份(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百分比	國際發售 股份(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 發售股份 總數(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總額(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4,082,400	4,082,400	45.7%	39.2%	41.2%	35.8%	0.5%	0.5%
前5大承配人	10,375,600	10,375,600	116.2%	99.6%	104.6%	91.0%	1.4%	1.4%
前10大承配人	10,380,000	10,380,000	116.3%	99.7%	104.6%	91.0%	1.4%	1.4%
前20大承配人	10,386,800	10,386,800	116.3%	99.7%	104.7%	91.1%	1.4%	1.4%
前25大承配人	10,389,800	10,389,800	116.4%	99.8%	104.7%	91.1%	1.4%	1.4%

上市後本公司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股東：

股東	認購股份 數目	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認購		認購		認購	
			國際發售 股份(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 國際發售 股份(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百分比	國際發售 股份(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 發售股份 總數(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總額(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百分比	股份數目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 行使) 百分比
最大股東	—	209,119,356	—	—	—	—	27.4%	27.4%
前5大股東	—	556,396,197	—	—	—	—	72.9%	72.8%
前10大股東	—	661,408,121	—	—	—	—	86.7%	86.5%
前20大股東	—	732,046,672	—	—	—	—	95.9%	95.8%
前25大股東	7,572,400	751,740,779	84.8%	72.7%	76.3%	66.4%	98.5%	98.3%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因而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